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ING AN HEALTHCARE AND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平安健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3)

2019年10月15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茲提述平安健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23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及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已於2019年10月15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酒店5樓宴會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列的各項提呈決議案(「決議案」)已經投票方式表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共有1,067,294,200股已發行股份。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及其聯繫人(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持有440,505,883股股份)須就決議案放棄投票。鑒於安鑫有限公司由平安間接全資擁有，安鑫有限公司為平安的聯繫人，因此，安鑫有限公司須就決議案放棄投票。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放棄對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任何股東於通函中表明欲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因此，共有626,788,317股股份(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8.73%)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持有合共413,601,705股股份(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8.75%)的股東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就點票而言的監票人。股東特別大會上各項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審議及批准提供產品及服務經修訂年度上限。	413,601,705 (100.000000%)	0 (0.000000%)
2.	審議及批准服務採購經修訂年度上限。	413,601,505 (99.999952%)	200 (0.000048%)

附註：

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及通函內。

由於決議案分別獲超過50%贊成票，故該等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已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平安健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王濤
主席

香港，2019年10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主席及執行董事王濤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源祥先生、姚波先生、蔡方方女士、竇文偉先生、王文君女士及羅肇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湯雲為先生、郭田勇先生、劉鑫先生及周永健博士組成。